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00010000

易门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 年 1 月 13 日在易门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易门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易门县 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县财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落实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收入组织，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厉行节约，加强绩效管理，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全县财政收入分级完成情况

全县共组织财政收入 184680 万元，比上年的 141590 万元增加 43090 万元，增 30.4%。其中：中央收入完成 21022 万元，比上年的 19863 万元增加 1159 万元，增 5.8%；省级收入完成 8534 万

元，比上年的 9119 万元减少 585 万元，减 6.4%；市级收入完成 672 万元，比上年的 710 万元减少 38 万元，减 5.4%；县级收入完成 154452 万元，比上年的 111898 万元增加 42554 万元，增 38%。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77571 万元的 87.9%，比上年的 72496 万元减少 4277 万元，减 5.9%。其中：税收收入 530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7.8%，比上年的 44493 万元增加 8585 万元，增 19.3%；非税收入 151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2.2%，比上年的 28003 万元减少 12862 万元，减 45.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18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221295 万元的 98.5%，完成预算调整数 206003 万元的 105.8%，比上年的 208768 万元增加 9247 万元，增 4.4%。

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21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6630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0220 万元，调入资金 7109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527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0 万元，其他资金调入 34802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971 万元），收入总计 26616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01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455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还本支出 11225 万元，预算周转金-21 万元，支出总计 248674 万元。年终结余 17486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 12 月 27 日收到苗茂水库中央基建投资工程资金 10347 万元，当年无法列支，需结转 2022 年使用；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 2021 年未支出的直达（含参照直达）资金 6790 万元必须结转至 2022 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6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10400 万元的 78.1%，完成预算调整数 85900 万元的 100.3%，比上年的 39332 万元增加 46861 万元，增 119.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60208 万元的 122.1%，完成预算调整数 87359 万元的 84.2%，比上年的 16489 万元增加 57032 万元，增 345.9%。

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619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88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7870 万元，上年结余 2059 万元，收入总计 1171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3521 万元，调出资金 35278 万元（调入平衡一般公共预算），专项债券转贷还本支出 7970 万元，支出总计 116769 万元。年终结余 341 万元（上级专款结转下年）。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51 万元的 78.4%，比上年的 70 万元减少 30 万元，减 42.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51 万元的 33.3%，比上年的 10 万元增加 7 万元，增 70%。

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6 万元，收入总计 11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 万元，调出资金 40 万元（调入平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7 万元。年终结余 59 万元（上级专款结转下年）。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5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49498 万元的 112.3%，比上年的 43128 万元增加 12453 万元，增 28.9%。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0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53432 万元的 93.8%，比上年的 48708 万元增加 1420 万元，增 2.9%。

平衡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55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651 万元,上年结余 23179 万元,收入合计 10541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012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5869 万元,支出合计 75997 万元。年终结余 29414 万元。

以上均为快报数,待市财政局批复我县 2021 年财政结算后,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结算情况。

二、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 开源节流并重,千方百计抓聚财

1.加强收入征管,确保颗粒归仓。强化部门间协作,压实责任,定期分析研判,加大税收综合服务力度,实现应收尽收,完成税收收入 530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7.8%,完成非税收入 151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2.2%,收入质量稳步提升;完成耕地占补平衡指标流转收入 4940 万元;完成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3816 万元;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5789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39206 万元,划拨土地收入 46583 万元)。

2.优化支出结构。继续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在上年的基础上压减 3%;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压减各部门公用经费 25%;全年收回部门和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4217 万元。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真正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3.向上争取成效明显。全年向上争取资金 117694 万元,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92828 万元的 126.8%;成功发行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1000 万元,其中: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 6000 万元;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 17090 万元,有效缓解到期债券还本压力。

（二）强化财源建设，加大投入促生财

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共计减免税费 40911 万元。其中：减税 34315 万元，减费 1328 万元，社会保险费减免 5268 万元。二是落实财政对企业的奖补扶持政策，共兑现县级财政扶持资金 869 万元，拨付中央、省、市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82 万元。三是落实县对乡财政增收考核奖励机制，共计兑现奖补资金 329 万元，调动乡（镇）街道组织财政收入的积极性。四是加大对烤烟支柱产业扶持力度，共计安排 1349 万元用于扶持烤烟种植业，确保烤烟产业对财政收入贡献的持续稳定，2021 年实现烟叶税 5625 万元，增 6.5%。五是围绕“菌乡易门”的定位，安排绿色产业及食用菌产业发展资金 500 万元。六是抓好招商引资工作，拓宽财源建设，安排 200 万元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广泛开展招商活动。七是聚力支持工业园区产业发展，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县级预算工业发展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八是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出台了《易门县加快培育壮大“四上企业”实施意见》《易门县关于鼓励“四上企业”“走出去”扶持资金兑现办法》，鼓励企业到县外拓展业务，发展壮大财源。

（三）统筹兼顾，精准用财保民生

1.严格落实“三保”保障工作。全年“三保”支出安排资金 111530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19816 万元，保工资 84758 万元，保运转 6956 万元，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2.民生保障持续有力。2021 年全县民生支出 16.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6%。一是落实好民生兜底政策，安排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 2925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 3296 万元，抚恤退役安置支出 1604 万元，高龄老人、孤儿补助 295 万元，残疾人生活和

护理补贴 474 万元，火化补助 723 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保补助资金 3750 万元。二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着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基本公共卫生支出 857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41 万元，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4 万元，医疗救助 820 万元，计划生育奖优免补资金 395 万元。三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落实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教育支出 32057 万元，同比增长 1.4%。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 1040 万元；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职教助学金、高中助学金、学前教育幼儿资助资金共 888 万元，惠及学生 5848 人；拨付营养餐 759 万元，惠及 10863 名义务教育中小學生；拨付校舍标准化建设、校舍安全工程、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改造、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易门一中改扩建等各类工程资金共计 2390 万元。四是支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千方百计扩大就业，拨付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285 万元；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 80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42 亿元，扶持 758 家创业实体，获得中央、省、市财政贴息资金 1007 万元，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647 万元；拨付资金 660 万元支持“劳动力转移行动计划”战略，顺利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五是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一般公共预算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4 万元。六是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累计拨付 2016—2020 年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涉及项目资金 4425 万元。七是大力提升城市宜居环境，投入 1547 万元支持“美丽县城”项目建设。八是大力改善民生基础设施，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6000 万元和上级补助资金 1681 万元，用于支持老旧小区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

3.聚焦乡村振兴,助力三农发展。全县农林水支出 34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0 万元,同比增长 4.6%。一是支持乡村振兴,全年共投入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792 万元,产业扶贫资金 1177 万元。二是保障农业、水利、林业防灾减灾资金,拨付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资金 543 万元,农业保险补贴 484 万元,拨付防汛抗旱专项资金 412 万元,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89 万元。三是落实村级组织大岗位制资金保障,拨付村组干部人员工资和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2963 万元,确保村干部报酬稳步增长,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四是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全年共兑付各种涉农补贴 1821 万元,其中: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245 万元,种粮补贴 171 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小额贷款贴息资金 241 万元,“雨露计划”助学金 164 万元。五是聚焦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拨付农村厕所革命资金 164 万元,拨付岔河水库连通工程资本金、苗茂水库工程贷款还本付息和小农水重点县项目资金 1522 万元。六是推动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投入 4011 万元用于支持易门县正大 100 万头生猪 4.0 全产业链项目建设。

4.全力推进“平安易门”建设。全年安排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 6192 万元,确保政法部门经费保障,并加大对扫黑除恶、综治维稳、禁毒防艾、普法宣传等工作的资金保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四)深化财政改革,全面提升理财水平

一是按照省、市要求,及时启动我县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制定《易门县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提高乡镇生财、用财、理财的积极性和水平。二是加强预算指标管理,硬化预算约束,出台《易门县财政预算指标管理暂行办法》。

三是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财政专户电子化支付改革，建立预算单位银行账户数据库，开展预算单位存量银行账户电子化备案工作。四是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2021年10月9日正式启动我县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全县已实现133个用票单位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提升财政票据监管水平和效率。五是巩固提升政府采购工作，实施采购计划项目56个，完成采购金额6606万元，比采购预算资金7267万元节约661万元，节约率达9.1%；全面提高政府采购电子化，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平台已建成运行，入驻供应商56家，采购单位在电子卖场完成采购512万元，全面实现政府采购线上审批和政采云电子反拍、线上询价和网上超市采购；全力支持扶贫“832”平台本级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县农副产品采购工作，161个采购账号年度采购预留金额1.14万元，全部完成采购。六是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引入第三方提高绩效管理效率，对2020年度的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同时完成2022年全县823个预算项目的评审，评审金额190665万元。七是严格落实县人民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规定，清查闲置国有资产67项，并按规定开展处置工作，累计办理各类国有资产处置审批手续39批次，资产价值1419万元；审批资产配置61批次，金额427万元。

（五）强化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

1.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定《易门县2021年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依法稳妥化解到期债务；严格债务限额管理，坚决杜绝政府及其部门违法违规担保行为，未

发生新增的政府隐性债务。全年共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35312.37 万元，圆满完成市级下达的化解隐性债务 3 亿元的目标任务。

2.多措并举，积极化解到期债务。我县 2021 年应归还债务本息 182119.11 万元，全年共化解到期债务本息 55325.5 万元（本金 45059.16 万元、利息 10266.34 万元）。其中：多渠道筹措资金偿还 25909.89 万元、处置资产偿还 202.61 万元、向上申请发行再融资债券 17090 万元、与债权人协商办理展期 12123 万元，切实维护政府举债信誉。

（六）加强金融领域服务工作

1.做好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协调工作。做好区块链产业金融服务平台推广和“信易贷”平台建设，全县入驻区块链产业金融服务平台企业 512 户，企业平台融资 6038 万元，积极支持我县实体经济发展，2021 年推荐上报云南傲远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上市后备企业。

2.树立底线思维，全力做好金融风险防范与化解工作。加大金融知识及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力度，深入开展金融领域风险排查整治工作，全力做好涉众型金融领域风险化解工作和“未来共赢”投资人的接访、劝导、稳控和借款追缴等工作。

各位代表，2021 年财政工作所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县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的结果，是省市财政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上下主动作为、协同配合、奋力拼搏的结果。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亟待破解的难题，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增收基础不牢固，抗风险能力弱。受政策变动的影响，2021 年年初预算 6180 万元的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出让收入未能实现；年

初纳入处置计划的资产由于市场需求不足，启动多轮拍卖仍然未能实现收入，导致 2021 年财政收支目标未能完成。二是收入增长乏力，刚性支出增长，可用财力不足，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三保”支出压力大、债务还本付息缺口大、专项资金拨付不到位，影响项目推进。三是个别单位未树立依法用财的理念，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时有发生。面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采取措施，不断破解工作难题，实现财政工作稳步推进。

三、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

全县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十四五”规划和县委 2022 年的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编制的宏观指导，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管理和中长期财政规划管理，增强重大战略任务的财力保障，努力提高财政支出效率；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积极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建议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建议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72501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68219 万元增加 4282 万元，增 6.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22071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218015 万元增加 4056 万元，增 1.9%。

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501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 450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8000 万元，一般性转移性支付补助收入 99199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2800 万元，调入资金 276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75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7486 万元，收入总计 27808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2071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还本支出 3685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165 万元，支出总计 278086 万元。收支平衡。

2.县本级（含龙泉街道和六街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建议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767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12438 万元。

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670 万元，上级税收返还 45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9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8000 万元，一般性转移性支付补助收入 99199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2800 万元，调入资金 276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7550 万元，其他调入 100 万元），上年结余 17486 万元，收入总计 27334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2438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还本支出 3685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16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895 万元，支出总计 273348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建议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6874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86193 万元减少 9319 万元，减 10.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0845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73521 万元减少 22676 万元，减 30.8%。

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687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30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000 万元，上年结余 341 万元，收入总计 85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0845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7450 万元，调出资金 27550 万元，支出总计 85845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建议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00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40 万元增加 60 万元，增 150%。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 59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17 万元增加 42 万元，增 247.1%。

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万元，上年结余 59 万元，收入合计 15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 万元，调出资金 100 万元，支出总计 159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建议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57513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55581 万元增加 1932 万元，增 3.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55971 万元，比上年快报数 50128 万元增加 5843 万元，增 11.7%。

平衡情况：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751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241 万元，上年结余 29414 万元，收入合计 11616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597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7826 万元，支出合计 83797 万元，年终结余 32371 万元。

（五）需特别报告的事项

1.全县共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其中：县本级安排预备费 2868 万元，预算执行中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经县政府批准后动用。

2.其他预留经费情况。统一安排化解历年欠拨专款 20000 万元，用于安排全县各部门历年欠拨专款。预留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资金 24501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 2022 年到期的债务和作价入股本息等。预留人员经费 130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过程中的人员增资。

以上预留经费实际发生支出时会引起功能科目发生变动，但不引起支出总规模变动。提请本次大会同意由县财政局按照县政府批示先行安排支出，待年度预算调整时一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各位代表，易门县 2022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的编制，按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保政府债务还本付息、保重点支出”的原则，积极稳妥、量入为出安排支出预算，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现正式提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

四、2022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2 年，我们将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全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财政收支管理，着力提高财政运行质量。一是围绕省委、省政府对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加强财税收入征管，力争地方税收收入增幅超全省平均水平，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超 70%。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预算安排突出重点，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规范临聘人员管理，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预算执行。三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收回部门沉淀资金和不需要使用的财政专户资金，从严控制结转结余，结转 2 年以上的资金收回财政统筹安排使用。

（二）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助力发展提质增效。加大财源建设力度，安排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 3000 万元，加强园区基础设

施建设，加大招商引资政策的兑现力度。安排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2000 万元，用于项目包装，力争向上争取工作得到新突破。安排 1029 万元用于扶持烤烟种植业，全力巩固提升烤烟产业对财政收入的贡献。严格落实新的减税降费政策。

（三）统筹发展与安全，着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一是持续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及时向县人大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制定年度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坚决守住不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的底线，力争债务风险等级只降不增。二是做好财政运行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积极筹措资金，确保“三保”资金不断链；加强财政往来款和历年欠拨专款的清理，逐步化解财政往来款和历年欠拨专款。三是大力争取新增债券资金，加大项目前期工作力度，合力储备一批成熟度高，收益较好的公益性项目。四是依法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违法金融活动，加强地方性金融机构不良贷款防范化解与处置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四）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效能。一是实施好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严格落实乡镇财政增收奖补政策，充分调动乡镇抓收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加大预算收入统筹力度，规范政府收入预算管理，将各部门、各单位的收入纳入单位预算编报，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不安排支出。三是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推进“三保”和民生保障等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政策清单化管理。四是严格预算编制管理，探索建立财政支出政策库，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部门和单位对预算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以及执行结果负责。五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安排，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推动绩

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六是对政府全部收入和支出实行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对所有财政资金实行全流程支付电子化管理，进一步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改革。七是建立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体系，推进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与年度预算相衔接，年初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不允许采购。八是完善县政府向县人大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不断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做好 2022 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牢记为民理财使命，抓收入，保支出，重管理，讲绩效，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努力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00010111